

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九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九十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3日以书面、短信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《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通过此项议案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

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》;

3. 《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10月30日